

教育部办公厅

教思政厅函〔2019〕14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七届全国高校 廉洁教育活动暨“携手打击腐败” 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结合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进一步推进高校师生廉洁教育和校园廉政文化建设，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供坚强政治保证、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教育部拟举办第七届全国高校廉洁教育活动暨“携手打击腐败”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守初心、知敬畏、扬正气、担使命”——第七届全国高校廉洁教育活动暨“携手打击腐败”公益广告作品征集

活动。

二、活动组织

本次活动面向全日制普通高校在职教职员工和在校学生开展。由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主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东南大学）承办，东北大学、兰州大学、湖南大学、天津大学、中国大学生在线协办。中国大学生在线提供活动网络平台，网址：<http://dxs.moe.gov.cn>。

三、活动安排

（一）全国廉政文化作品暨“携手打击腐败”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活动

征集作品分为艺术设计类、网络新媒体类、表演艺术类、书画摄影类 4 大类。艺术设计类、网络新媒体类作品根据“携手打击腐败”国际反腐败公益广告青年大赛要求征集。

1. 学校征集、把关。各高校广泛组织发动学校师生参与，积极推荐优秀作品。参赛作者根据作品报送要求（附件 1），通过中国大学生在线上传作品、生成作品编号，并填写报名表（附件 2）后报高校党委审核把关。2019 年 9 月 15 日前，各高校（含部委属高校）将作品和党委审核盖章后的报名表报送所在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

2. 省级遴选、推荐。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

对各校推荐的作品，组织专家进行认真遴选。2019年9月30日前，将确定的优秀作品及报名表、报名汇总表（附件3），分类报送至活动各承办单位，报送时需标注“第七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字样。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到全国层面参评的各类作品数，一般不低于10项，数量较多的不超过本省（区、市）征集来的每类作品总数的30%。

3. 专家推选。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组织专家对各类作品从政治性、思想性、艺术性、教育性等方面进行评定，每类确定精品作品10项、优秀作品20项、入围作品30项，在全国高校展示推广。艺术设计类、网络新媒体类优秀作品，优中选优，推荐参加“携手打击腐败”国际反腐败公益广告青年大赛。结合各地各高校组织工作、推荐作品入围等情况，推选出若干优秀组织单位。

（二）全国大学生廉洁知识问答活动

2019年8月至9月，参与者通过中国大学生在线专题页面进行网上报名并参与全国大学生廉洁知识问答活动。综合答题正确率、完成时间，以中国大学生在线名义授予前100名高校学生为廉洁知识问答先进个人。

（三）全国廉政文化优秀成果巡展活动

2019年10月至12月，中国大学生在线设立专题页面，

定期分主题推荐展示各地各高校推选的优秀作品，并举办全国高校优秀廉政文化作品网络巡展，集中展示各类获奖作品。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扎实推动。各地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履行把关推荐责任。要广泛动员发动师生踊跃参与，尤其要重视组织相关专业院校、具有专业背景的青年师生参加艺术设计类和网络媒体类作品征集活动，提供代表中国参加国际大赛的高质量高水平作品。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各高校要充分利用校园宣传栏、橱窗、文化墙、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互联网以及微博微信等载体，形成强大的宣传声势，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严格规范，公平公正。各地各高校在活动组织开展中，要严格按照通知明确的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征集遴选作品、开展知识问答，坚决杜绝各类弄虚作假行为，一经发现严厉查处。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东南大学）：张明杰，
025-52090123，17768108201。

中国大学生在线：许孟楠，010-58556160；李蓓蕾，
010-58556801。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郑玲玲，010-66096673；尹龙
飞，010-66096689。

- 附件：1. 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报送要求
2. 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报名表
3. 第七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省（区、
市）报名汇总表

教育部办公厅
2019年7月26日

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报送要求

一、艺术设计类、网络新媒体类作品

这两类作品将择优推荐参加由金砖国家和独联体国家政府间反腐败理事会成员国举办的“携手打击腐败”国际反腐败公益广告青年大赛。

1. 总体要求

以“携手打击腐败”为内容和选材主题，符合大赛宗旨和目标，作品适应国际大赛的风格，需易于被各参赛国推选的国际评委理解，表达方式要充分考虑国际广泛接受度和认可度。作品的作者和共同作者年龄应在 14 至 35 岁之间（出生日期在 1984 年 11 月 1 日至 2005 年 10 月 31 日之间）。

大赛宗旨：鼓励青年人参与反腐败，制作和利用反腐败社会公益广告，加强全社会在反腐败宣传教育方面的互动。

大赛目标：对公众进行反腐败教育；在全社会形成对任何形式腐败的零容忍态度；提高反腐败部门的公信力，引导公众积极评价反腐败工作；加强我国反腐败理念的对外宣传；展现我国反腐败的决心和成效。

2. 参赛作品不得包含以下内容

违反金砖国家和独联体国家政府间反腐败理事会法律的文字、情节、舞台人物和角色的行为。

淫秽词语（侮辱性语言）、有辱人格的词句、措辞强硬的表达和俚语、嵌入广告、吸烟、枪支和冷武器、炸药、制作爆炸装置的流程、酗酒、吸毒或使用其他精神药物。

真实地址和电话号码，宗教符号等宗教运动信息，现有商品品牌、商标、服务标记、个人和法律实体名称和信息。

法西斯物品（卐字符）图片、暴力场景、任何形式的歧视、破坏公物、血腥、人或动物肉体折磨、性暴露、裸体、任何形式的诋毁个人或群体、以及可能会危害健康和（或）儿童成长、呼吁极端主义行为的信息。

不得使用他人的文字、视频和音频材料（这类做法属于剽窃），除非在著作法许可范围内引用他人作品。

如不遵守上述规定，将取消作品参赛资格。

3. 艺术设计类作品要求

艺术设计类作品形式仅限**海报**，须配有英文翻译，文件格式为 **JPG**，应能清楚打印在 **A3** 大小的图片上（**297*420mm**），纵横比恰当，**300 dpi**，大小不超过 **15MB**。

作品报送要求：艺术设计类要求寄送作品原件，如原件确实不方便邮寄，在征得比赛组织方同意的前提下请将能反映作品情况的高精度写实照片制作成光盘报送。

作品报送至湖南大学。联系人及电话：肖洋，13574842813、0731-88822405，邮寄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湖南大学设计艺术学院，邮政编码：410082。

4. 短视频作品要求

网络新媒体作品形式仅限短视频，鼓励用英文制作，若用中文，则须配有英文翻译（字幕），文件格式为 mpeg4，像素不超过 1920*1080，大小不超过 300MB，长度不超过 120 秒，音质为 16 比特，立体声。

作品报送至天津大学。联系人及电话：邓有朋，13820281356，022-85356046，邮寄地址：天津市津南区海河教育园区雅观路 135 号天津大学 1895 楼 A209 室，邮政编码：300350。

以上各类别作品原则上不予退还，请作者自留底稿。对于优秀节目和作品，组委会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包括印制光盘、编辑画册或用于展览、宣传等），不支付作者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

二、表演艺术类作品

1. 歌舞类节目

合唱：合唱队人数不超过 40 人，钢琴伴奏 1 人，指挥 1 人（合唱指挥原则上应为本校教师），每支合唱队演唱两首歌，演出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小合唱或表演唱：人数不超过 15 人（含伴奏），不设指挥，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重唱：人数不超过 5 人（含伴奏），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不得伴舞）。

独唱：可有钢琴伴奏 1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不得伴舞）。

群舞：人数不超过 36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7 分钟。

独舞、双人舞或三人舞：演出时间不超过 6 分钟。

2. 语言类节目：人数不超过 30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

3. 戏曲类节目：人数不超过 30 人，演出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

作品报送要求：表演艺术类作品的演出者、作者或指导教师必须是同一高校的师生。节目统一采用 DVD 光盘形式报送，一式两份。光盘须制作成 DVD 格式，声音和图像须同期录制。歌舞类、语言类和戏曲类须分盘制作，不要将不同类别的节目录制在同一张光盘上。报送的光盘上须粘贴标签注明所在省（区、市）、地（市）及学校名称，所在组别，节目名称和形式，指导教师姓名。光盘的内容中不得出现所在地区、学校名称、指导教师或演员姓名等信息。

作品报送至东北大学。联系人及电话：袁雨辰，15009884813，024-83687391，邮寄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 3 号 11 巷东北大学综合楼 513 室，邮政编码：110819。

三、书画摄影类作品

1. 绘画作品。国画、油画、版画、水彩、水粉画（丙烯画）以及各类综合性绘画等，尺寸均不超过对开（约 53cm*76cm）。漫画作品为 16K 大小。

2. 书法作品。尺寸不超过四尺宣纸（69cm*138 cm）。

3. 摄影作品。单张照和组照（每组不超过4幅，须标明顺序号）尺寸均为14寸（约30.48cm*35.56 cm）；除影调处理外，不得利用电脑和暗房技术擅改影像原貌。摄影作品须同时报送电子文件，单张照片像素不小于5M，并附送作品拍摄过程的相关技术介绍。

作品报送要求：书画摄影类不用装裱。绘画、书法作品需要注明作者姓名、所在院校、组别、联系电话、作品的名称和品种、尺寸大小（长宽高）、创作时间；可写在作品背面，也可另附页注明。版画作品按惯例需在画面四周留出空白署名。各类作品均须将作品邮寄到指定地点，并同时以光盘式报送电子版或作品照片。

作品报送至兰州大学。联系人及电话：王平，13609342229，0931-8914015，邮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222号兰州大学盘旋路校区贵勤楼525室，邮政编码：730000。

附件 2

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报名表

作品名称		(集体项目请注明参与人数)				
作品编号		(请填写在中国大学生在线活动页面报名时所生成编号)				
作品类别		☐ 表演艺术类 ☐ 书画摄影类 ☐ 艺术设计类 ☐ 网络新媒体类				
所在学校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主要参与者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所在单位	专业/年级
	1					
	2					
	3					
	4					
	5					
作品内容简介(限200字以内)						
所在学校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①此表为作品报名、结果公布的唯一信息依据，报名后不得更改，作品名称、所在学校、主要参与者务必填写准确。需加盖学校公章，表格信息应与网上报名信息保持一致。②联系人可由非主要参与者担任。主要参与者信息项请按排序填写主要创作者、表演者等，不得超过5人。③请学校将此表与作品于2019年9月15日前报所在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

附件 3

第七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
省（区、市）报名汇总表

作品类别：

所在省（区、市）：

日 期：

工作联系人：

联系方式：

序 号	作品名称	作品编号	所在学校	主要参与者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①此表由各省（区、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填写，需加盖公章。②每个大类限报作品 10 项，超出者只取表中前 10 项。③请将此表与推荐作品、作品报名表一并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寄至相关承办单位。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19年7月26日印发
